



第五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1

联合国海地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海地特派团最后执行情况报告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载有联合国海地特派团最后执行情况报告。

报告载有关于向部队派遣国政府偿还费用、开支、现金状况和未缴摊款的信息。

供大会采取的行动列于报告第 1 段。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概览	1	3
二. 导言	2-9	3
三. 自愿捐助和信托基金		5
四. 偿还部队派遣国政府费用的情况	10-11	5
五. 特遣队所属装备	12-13	6
六. 财务执行情况报告	14-21	6

一. 概览

表 1. 执行情况概览

(千美元)

支出类别	执行情况报告中		差额
	报告的支出	实际支出	
所需经费毛额	313 057.3	273 534.0	(39 523.3)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3 810.6)	(1 680.0)	2 130.6
所需经费净额	309 246.7	271 854.0	(37 392.7)

1. 由于下文第 14 至 20 段中解释的详细原因，大会对联合国海地特派团(联海特派团)将采取的行动如下：

(a) 决定从毛额 39 561 400 美元(净额 37 419 500 美元)的未支配余额中贷记 25 266 000 美元于会员国帐下；

(b) 鉴于特派团的现金不足，决定对毛额 14 295 400 美元(净额 12 153 500 美元)的所剩盈余暂时停止执行财务条例第 4.3、4.4 和 5.2(d) 条的规定。

二. 导言

联合国海地特派团的建立

2. 安全理事会在 1993 年 9 月 23 日第 867(1993)号决议中，核可建立联海特派团，由至多 567 名联合国警察监测员和一支约 700 人的军事建筑部队组成，其中包括 60 名军事教官。安理会决定，联合国警察监测员应按照秘书长 1993 年 9 月 21 日报告(S/26480)第 9 段，向海地警察所有各级人员提供指导和训练，并监测执行业务的情况。安理会还决定负责武装部队现代化的特派团军事部分提供非战斗训练，并且与海地军方合作，从事秘书长 1993 年 8 月 25 日报告(S/26352)第 15 段所指明和 1993 年 9 月 21 日报告第 16 段所说明的建筑项目。

3. 鉴于海地军队领导人不愿意遵守《加弗纳斯岛协定》(S/26063)的有关规定，使特派团的部署受阻，安全理事会在其第 940(1994)号决议中，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授权各会员国组成一支统一指挥和控制的多国部队，使用一切必要手段促使军队领导人按照《加弗纳斯岛协定》离开海地，合法当选总统立即返国和恢复海地政府合法主管当局，建立和保持安全和稳定的条件，以便实施《加弗纳斯岛协定》。

4. 安全理事会还核准建立一个联海特派团先遣队，由不超过 60 名人员组成，其中包括一组观察员，以便制定同多国部队协调的适当手段，并提供斡旋帮助实现安理会核可的目的，评估需要并为多国部队结束后联海特派团的部署作准备。

5. 在同一决议中，安全理事会规定联海特派团的任务是协助海地民主政府履行下列有关职责：

(a) 维持在多国阶段建立的安全和稳定的环境，保护国际人员和关键设施；

(b) 使海地武装部队专业化和创立一支单独的警察部队；

(c) 建立有利于组织自由和公正的选举的环境，此项选举将由上述当局宣布举行，并在上述当局要求时，由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合作加以监测。在这方面，联海特派团的选举部门将就选举进程向秘书长特别代表和海地选举当局提出咨询意见，并支持联合国海地技术援助队。选举部门将负责全面协调国际上对选举进程的支持，并将在选举进程的各个方面，与美洲国家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参与选举援助的其他国际组织密切合作。

6. 安全理事会在第 964(1994)号决议中，授权秘书长逐渐扩大联海特派团先遣队的编制至 500 名人员，以期进一步协助特派团的规划、查明从多国部队过渡到联海特派团的必要条件而且为实际过渡作准备，并提供斡旋力求实现安理会第 940(1994)号决议核可的目的。

7. 秘书长在 1995 年 1 月 17 日的报告(S/1995/46 和 Add. 1)中说，在联海特派团从多国部队手中接管时，联海的普遍情况会同第 867(1993)号和第 940(1994)号决议通过时所设想的局势非常不同，因此可能需要修改联合特派团的任务，以符合当地的实际情况。因此，秘书长在同一份报告中建议联海特派团的警察部门人力从 567 名增加到 900 名，并建议安全理事会核准将其任务期限延长 6 个月，至 1995 年 7 月 31 日止。

8. 根据该报告，安全理事会在 1995 年 1 月 30 日第 975(1995)号决议中，授权秘书长部署不超过 6 000 名的部队人员和 900 名民警，并决定将联海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 6 个月，至 1995 年 7 月 31 日止。安理会在其后的决议中又将任务期限延长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

B. 特派团的清理结束

9. 联海特派团的任务于 1996 年 6 月 30 日结束。根据安全理事会在 1996 年 7 月 1 日据以建立联合国海地支助团(联海支助团)的安理会 1996 年 6 月 28 日第 1063(1996)号决议，现有的联海特派团文职人员和留在任务区的一些军事特遣队组成联海支助团。因此，减少了有关清理结束联海特派团的需要。关于联合特派团资产的最后处置报告载于 1997 年 3 月 11 日的文件 A/51/764/Add. 1。

三. 自愿捐助和信托基金

表 2

自愿捐助

(美元)

政府/组织	捐助	价值
塞浦路斯	现金	1 265
加拿大	民警专员的工资及有关人事费	146 792
	630 名部队人员	2 910 648
	自愿提供的 630 名部队人员的后勤支助	^a
荷兰	20 个海运集装箱	^a
美利坚合众国	149 名当地招聘的口译人员的工资及有关人事费	556 068

^a 没有计算数额。

表 3

信托基金

(美元)

	收到的款项	支出
支付建筑材料费用及通常从摊款不支付的其他费用 的信托基金 1993 年 9 月 23 日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	-	-
海地选举援助信托基金 1994 年 7 月 31 日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	11 672 144	10 591 366
向海地国际警察监督方案和海地的其他指定方案 提供用品和服务的信托基金 1995 年 1 月 30 日至 1996 年 6 月 30 日	3 500 501	2 884 862
共计	15 172 645	13 476 228

四. 偿还部队派遣国政府费用的情况

部队派遣国

10. 安提瓜、阿根廷、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加拿大、吉布提、法国、危地马拉、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爱尔兰、牙买加、尼泊尔、荷兰、巴基斯坦、苏里南、特里尼达和多巴哥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政府向联合国海地特派团提供了部队。

偿还费用情况

11. 已全部偿还部队费用。

五. 特遣队所属装备

偿还方式

12. 大会在 1997 年 6 月 17 日第 51/218 E 号决议第 1 节第 4 段中重申,对于 1996 年 7 月 1 日之前已启动的特派团,各国可选择按照新的或旧的偿还办法接受偿款。向联海特派团提供特遣队所属装备的 11 个国家中有 8 个选择按旧的安排偿还费用。两个国家选择按新的安排偿还费用,另一个国家选择按旧的方案偿还 1996 年 3 月 15 日之前一段时期的费用,按新的方案偿还之后的费用。

偿还费用的情况

13. 除一个派遣国政府外,已经向所有国家偿还全部的特遣队所属装备和自我维持的费用。应付帐款内有供此用途的 1 160 万美元。

六. 财务执行情况报告

14. 大会为联合国海地特派团共拨款毛额 357 541 100 美元(净额 352 046 000 美元)。

15. 1994 年 8 月 17 日(A/49/318)、1995 年 8 月 22 日(A/50/363)、1995 年 11 月 9 日(A/50/363/Add.1)、1996 年 8 月 12 日(A/50/363/Add.3)、1996 年 12 月 27 日(A/51/764)和 1998 年 3 月 19 日(A/52/833)的财务执行情况报告计及了毛额 313 057 300 美元(净额 309 246 700 美元)的开支,故未支配余额为毛额 44 483 800 美元(净额 42 799 300 美元)。

16. 未支配余额由于的债务的注销(毛额 39 932 300 美元、净额 37 631 700 美元)而增加了毛额 39 523 300 美元(净额 37 392 700 美元),但又由于所需经费因上一期间的调整增加了毛额 409 000 美元(净额 239 000 美元)而被部分抵消。

17. 大会对如何处置所报呈的各项未支配余额作出了决定,唯一例外的是 1996 年 7 月 1 日至 31 日的未支配余额(数额为毛额 38 100 美元、净额 26 800 美元)。大会在 1998 年 6 月 26 日第 52/486 号决定中,决定推迟审议那一时期未支配余额的处理方法,等候特派团提交最后执行情况报告。

18. 如下表 4 所显示的,在 2001 年 12 月 31 日,拨款结余为毛额 39 561 400 美元(净额 37 419 500 美元)。

表 4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源概况

(美元)

	毛 额	净 额
1. 拨款	357 541 100	352 046 000
2. 支出	237 534 000	271 854 000
3. 贷记会员国账下	44 445 700	42 772 500
4. 拨款结余	39 561 400	37 419 500

19. 在 2001 年 12 月 31 日，联海特派团特别账户中有 910 万美元的营业赤字，详情如下表 5 所示。

表 5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政情况

(美元)

现金结余	5 639 000
所需现金	
应付帐款金额	14 702 000
其他负债	71 000
小计	14 773 000
营业赤字	(9 134 000)

20. 上文第 19 段中提到的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现金短缺主要是由于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联合国索马里行动(联索行动)和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中非特派团)未偿还的 6 140 万美元的贷款，加上基金间结余应收帐款 1 770 万美元。之后，西撒特派团、联索行动和联海支助团/联海过渡团/联海民警团共偿还 3 440 美元。因此，联海特派团特别账户中现有 25 266 000 美元的现金结余。

21. 以下的表 6 和表 7 中列示了关于未缴摊款和其他收入的情况。

表 6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摊款情况

(美元)

未缴摊款	1 876 054
------	-----------

表 7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收入

(美元)

自愿捐助现金	1 265
利息收入	29 678 000
杂项收入	3 007 000
